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0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0年8月7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短信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洪爱女士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

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55）。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上述专项报告，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违规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我们同意上述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6）。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上述议案，我们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就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对应的决议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7）。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意见：经审阅上述议案，我们认为：本次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相关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使公司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浙江圣达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19日